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中共广东省委老干部局

预算单位数量：3

填报人：钟丹丹

联系电话：87185342

填报日期：2023 年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省委老干部局是省委负责老干部工作的正厅级工作部门，归口省委组织部管理，主要职责有 14 项：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有关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制订或参与制订我省老干部工作的政策、规定；负责宏观管理老干部工作，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负责和指导全省离退休干部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和党组织建设；督促落实老干部的政治待遇、生活待遇和保障机制的建立健全；组织协调老干部参加重大活动；负责和指导全省各级老干部活动场所、老干部（老年）大学、干休所、疗养院的建设、管理和服务工作；负责省外老干部来粤和省内老干部来穗的接待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老干部的医疗保健工作；指导有关单位老干部的丧事办理工作；指导老干部工作机构的自身建设，组织培训；负责老干部信息、统计、信访工作；负责和指导全省各级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开展工作；承办上级组织交办的其他事项等。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持续加强离退休干部思想政治建设。把迎接党的二十大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穿全年工作始终。年初，印发通知对离退休干部学习教育和党建工作作出部署，编发政治理论读本供老同志学习参考。举办省级老干部学习

贯彻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专题读书班，组织收看全国离退休干部网上专题报告会，推动各地各单位充分发挥离退休干部党支部、老干部大学、老干部活动中心、老党员驿站等学习教育主阵地作用，不断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向深入。各级老干部局举办线上线下辅导报告会、座谈会、通报会 1300 多场次，广大离退休干部在深入学习、深刻领会中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积极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是持续提升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质量。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22〕31号），推动出台《关于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工作的若干措施》（粤办发〔2022〕25号）。持续推动在离退休干部党员集中居住地、老干部（老年）大学教学班、老干部活动中心文体团队、志愿服务组织、社团组织中建立基层党组织或临时党组织，在流动党员较多的社区建立“候鸟”型党组织，各级老干部（老年）大学、老干部活动中心在教学班、活动团队建立临时党支部 1200 多个，参加的离退休干部党员 4.5 万多名。推动各地各单位常态长效抓好离退休干部党员党性锻炼，广泛组织离退休干部党员举行重温入党誓词等仪式及开展主题党日、过“政治生日”等活

动，有针对性地开展党性教育、纪律教育，用心办好“光荣在党 50 年”纪念章颁发仪式，总结推广干部荣誉退休的经验做法。明确省直单位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副书记、委员工作补贴标准，推动各地依托学习活动场所打造离退休干部党建实践基地、党建中心、老党员驿站等共享式党建教育阵地，推动各级老干部局举办党支部书记或委员培训班 210 多期培训 2.7 万多人次。三是持续发挥离退休干部优势和作用。在全省离退休干部中开展“建言二十大”和“我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调研活动，19200 多名老同志谈真实变化、真切感受、真知灼见；上下联动广泛开展“喜迎二十大、奋进新时代”系列主题宣传教育活动，举办广东省老干部书画诗词摄影展、线上文艺节目展演，各级老干部局组织老同志就近就地参观考察 290 多次、开展文艺演出 370 多场次、书画作品展览 240 多场次，积极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氛围。持续深化“增添正能量·共筑中国梦”活动，坚持“党建+学习+活动+志愿服务”，组织引导离退休干部讲好党的百年奋斗故事、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参加疫情防控等；全省依托各级老干部大学和活动中心组建老干部志愿服务组织 700 多个、老干部志愿者 3.2 万名，积极助力基层治理。协助出台《关于加强新时代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的实施意见》（粤办发〔2022〕24 号），协助省关工委组织引导“五老”积极在关心下一代的舞台上老有

所为。全省各级关工组织举办党史学习教育、爱国爱党教育活动 4500 多场次，举办农村创业青年培训班 394 期，培训带头创业致富、带领群众共同致富农村青年 2.8 万多人，关爱帮扶困难青少年 41.3 万多人、农村留守儿童 29.8 万多人。四是持续优化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坚持做好省属企业离退休干部及省直单位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照顾对象的待遇落实工作，做实省直单位有特殊困难离退休干部帮扶补助资金发放工作。协调省财政厅修订《广东省省级财政企业离退休干部医药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做好省级老干部服务工作，通过登门、电话、视频等方式开展经常性走访慰问，为 66 户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依托直属单位省老干部大学（省属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省老干部事务中心开展送医送药上门、健康管理等离退休干部“一人一策”工作。指导各地各单位主动融入公共服务、志愿服务、市场化服务等多元服务体系，推行“公益时间”“邻里守望”等互助式养老志愿服务做法。召开全省老干部大学和老干部活动中心工作座谈会，推动学习活动场所“建管用”提质增效。抓好省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系统推广应用和迭代升级，深化工作品牌创建活动。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2 年，省委老干部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老干部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坚决

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聚焦主责主业，一体推进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服务管理、发挥作用、自身建设等各项工作，推动老干部工作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 决算收入情况。2022 年收入 32,995.89 万元，比 2021 年 41,074.84 万元减少 8,078.95 万元，下降 19.67%。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959.92 万元，占总收入的 72.6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7,752.88 万元，占总收入的 23.50%；事业收入 1,028.24 万元，占总收入的 3.12%；其他收入 254.85 万元，占总收入 0.77%。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受老干部自然减员、老干部慰问金发放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贴、增发补贴收入和省直单位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各项补助经费收入减少 7544.11 万元；二是省老干部事务中心事业收入减少 641.74 万元；三是内部周转房租金等其他收入增加 106.90 万元。

2. 决算支出情况。2022 年决算支出 33,337.88 万元，比 2021 年决算 44,263.73 万元减少 10,925.85 万元，下降 24.68%。其中：基本支出 13,706.88 万元，占总支出的 41.12%；项目支出 19,631.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58.88%。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一是省老干部事务中心绩效工资、专用设备购置等

支出减少 2,840.01 万元；二是受老干部自然减员、老干部慰问金发放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贴、增发补贴和省直单位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各项补助经费支出减少 8,085.84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无专项资金)》的评分标准、省财政厅反馈的得分,自评得分 95.05 分(满分 100 分),达到“优”等级。

(二) 履职效能分析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省委老干部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共 14 个,包括:(1)数量指标 9 个,为:增发补贴/生活补贴的省属企业离休干部人数、省直单位离退休干部特殊困难帮扶补助人数、省财政补助范围的企业离休干部人数、省直单位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补助人数、培训农村创业青年人数、老干部健康管理人数、省老干部大学网站浏览次数、省老干部大学课程数量。(2)质量指标 3 个,为:补助补贴覆盖率、补助发放准确率、拨付准确率。(3)时效指标 1 个,为:补助补贴发放及时率。(4)成本指标 1 个,为:预算成本控制。该项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省委老干部局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共 13 个，包括：（1）社会效益指标 8 个，为：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生活保障程度，是否解决省属企业已故离休干部的配偶生活困难问题，与省直机关离休干部待遇是否基本持平，是否保障经济欠发达地区企业离休干部医疗待遇，照顾对象与机关同类同职级生活待遇水平是否基本持平，广大离退休干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是否得到增强，培养农村创业致富带头人数量，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保障机制是否得到长期持续执行。（2）可持续影响指标 1 个，为：有效提升农村青年提升农业创业的能力。（3）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4 个，为：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对补贴发放工作投诉率、照顾对象投诉率、补助对象满意度、受惠对象满意率。该项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

3.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该项分值 10 分，省财政厅核定得分 7.33 分，自评得分 7.33 分。未满分的原因是：受老干部自然减员、慰问金发放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造成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贴、增发补贴和省直单位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各项补助等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未能按计划支出。改进措施：加强部门预算的准确性，对于确实无法形成支出的资金，及时提出收回资金。

（三）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编制

该指标是对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情况进行评分，分值

2分。2022年度省委老干部局没有应事前绩效评估的新增项目，自评得分2分。

2. 预算执行

(1) 预算编制约束性。该项分值4分，省财政厅核定得分3.92分，自评得分3.92分。未满分的原因是：《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调剂安排省委老干部局部分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粤财社〔2022〕218号）》同意省委老干部局调剂2022年预算329.09万元。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项目预算管理，提高项目预算的可行性、准确性。

(2) 财务管理合规性。我局制订并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公务卡使用管理制度》《局直属单位有关事项请示报告制度》《省委老干部局周转房管理暂行办法》等，各项资金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有关规定，未发现关于财务合规性相关问题。该项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

3. 信息公开

(1)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该项分值2分，省财政厅核定得分2分，自评得分2分。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按照规定时间在省老干部大学（省属离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网站公开省委老干部局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信息。该项分值1分，自评得分1分。

4. 绩效管理

(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制订《中共广东省委老干部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明确了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该项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2)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该项分值 10 分，省财政厅核定得分 9.5 分，自评得分 9.5 分。

5. 采购管理

(1)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该项分值 2 分，省财政厅核定得分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2)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该项分值 1 分，省财政厅核定得分 1 分，自评得分 1 分。

(3) 采购活动合规性。该项分值 2 分，省财政厅核定得分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4)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该项分值 3 分，省财政厅核定得分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5) 合同备案时效性。该项分值 1 分，省财政厅核定得分 0 分，自评得分 0 分，未得分的原因是：2022 年度我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没有按时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备案管理，做到全部政府采购合同按时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

(6) 采购政策效能。2022 年省委老干部局预留中小企

业采购预算完成率 99.15%。该项分值 1 分，自评得分 0.99 分。

6. 资产管理

(1) 资产配置合规性。严格执行《广东省省直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依法依规配备使用办公设备、办公用房，不存在超标准配置问题。该项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按照财政预算和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规定，局机关及直属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益、对外出租收入均及时上缴省财政。该项分值 1 分，自评得分 1 分。

(3) 资产盘点情况。我局系统各单位每年都开展资产盘点工作，及时对盘盈盘亏资产进行处置，确保账实相符。该项分值 1 分，自评得分 1 分。

(4) 数据质量。该项分值 2 分，省财政厅核定得分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5) 资产管理合规性。认真落实《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各项要求，全面执行省委老干部局国有资产管理使用、处置、对外出租等各项制度，明确管理机构、职责分工，优化资产配置，提高资产使用效益，总体成效较好。该项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6) 固定资产利用率。该项分值 2 分，省财政厅核定得

分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7. 运行成本

(1) 经济成本控制：该项分值 2 分，省财政厅核定得分 1.31 分，自评得分 1.31 分。其中：人均外勤支出 0.64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 位；能耗支出 56.25 元/平方米、物业管理费 132.65 元/平方米、人均行政支出 0.96 万元、人均公用经费支出 11.05 万元/人，人均业务活动支出 0.33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居中。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该项分值 1 分，省财政厅核定得分 1 分，自评得分 1 分。

(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一是部门现有的整体支出绩效指标体系，与预算资金直接相关的部门主责主业、规划任务关联性不够强，个性化指标不够多；二是绩效运行管理水平需进一步加强。

2. 改进措施。一是按照“一个部门一套指标体系”的原则，积极构建反映我局整体支出的核心绩效指标体系，强化核心绩效指标在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资金绩效指标中的运用，进一步体现以绩效为导向，展示部门整体支出对重点工作任务的支撑；二是加强绩效结果的运用，一方面在预算编制阶段加强以绩效为导向，谋划部门预算，另一方面在预算执行阶段加强绩效运行管理，及时督促业务处室和直属单位

自查支出绩效情况，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无。